**「公私場所固定污染源申報空氣污染防制費之揮發性有機物之行業製程排放係數、操作單元（含設備元件）排放係數、控制效率及其他計量規定」修正草案研商公聽會會議紀錄**

**更正內容對照表**

|  |  |
| --- | --- |
| 更正後 | 更正前 |
| （二）經濟部工業局   1. 本案VOCs排放量計算結果將影響核定許可證內容與高屏空污總量管制削減量認定，建請大署有明確指示配套措施，避免地方環保機關執法時與業者產生爭議。 2. 本案將使VOCs排放量計算結果影響現有許可證核定內容，爰建議應建立相關配套措施，如定義「歲修」、「冷卻水塔」及「儲槽清洗」之VOCs為「非常態性」之排放量，不納入許可證排放量核定範疇。 | （二）經濟部工業局(書面意見)   1. 本案VOCs排放量計算結果將影響核定許可證內容與高屏空污總量管制削減量認定，建請大署有明確指示配套措施，避免地方環保機關執法時與業者產生爭議。 2. 本案將使VOCs空污費排放量之計量趨近真實排放量，本局原則支持。(書面意見) 3. 本案將使VOCs排放量計算結果影響現有許可證核定內容，爰建議應建立相關配套措施，如定義「歲修」、「冷卻水塔」及「儲槽清洗」之VOCs為「非常態性」之排放量，不納入許可證排放量核定範疇。 |